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行政公職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

## 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、財政局、保安範疇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4 年 5 月 16 日第 540/E402/VII/GPAL/2024 號公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24 年 4 月 22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4 年 5 月 1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就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居住用途房屋政策研究》，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表示，該研究是以“二五”規劃中相關房屋政策內容為依據，旨在全面闡述“五階梯房屋”等各項房屋政策理念、規劃目標和落實措施，以增進社會各界對特區政府房屋政策的認識和了解。五階梯房屋政策是面向全體社會的公共民生政策，而公務人員住宿分配制度屬面向公務人員的福利，兩者的性質、目標和對象均不相同，未將公務人員住宿分配制度列入上述研究並非遺漏。

在公務人員獲分配政府房屋方面，財政局表示，於 2012 年及 2016 年先後推出了 160 個及 110 個住宅單位，讓符合條件的公務人員，包括紀律部隊人員在內的編制內公務員競投租賃。另外，至 2024 年 4 月，根據五月九日第 23/94/M 號法令獲分配及正在使用政府房屋的翻譯員約 85 人（包括現職及已退休）。基於目前政府房屋的存量情況，現階段沒有條件再次推出更多單位供競投租賃。

公共房屋的興建和分配，需結合土地資源合理利用從整體層面作考量，兼顧社會各階層的利益。須要強調的是，公務人員也是澳門居民，特區政府的房屋政策同樣面向公務人員，公務人員可按自身住屋需要、經濟承擔能力和購買能力，選擇租賃或購買公共或私人房屋。因此，特區政府現時並沒有專門為公務人員興建公共房屋的計劃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行政公職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

此外，為減輕公務人員的住屋負擔，特區政府已採取措施，包括多次調升房屋津貼，以及將房屋津貼金額與薪俸點掛鈎，令房屋津貼可跟隨薪酬調升而自動調升，倘若低收入公務人員因住屋負擔較重而出現實際生活困難，還可申請各項經濟補助。

局長 吳惠嫻